

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 輔導獎勵計畫委員建議事項

雲林縣政府

(一)黃瑞汝委員【一、基本項目(二)性別平等跨局處政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四、提升女性公共參與情形；五、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情形】：

1、優點

- (1)雲林縣府是「用熱力穿越考核」，深刻感受到縣府團隊對考核的重視，這段時間也做了很多努力，有很大的進步。
- (2)積極推動跨局處政策及計畫，內容豐富及具有成效，也有定期修正檢討的機制，如：寺廟負責人座談會、全中運性別友善環境建置的合作、高齡友善城市、性平電影院及書展等，都能符合雲林的人口特色及地景人文，具有在地性。
- (3)各機關在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方面，如：去除性別刻板印象及偏見，辦理的方式多元多樣化，有 15 項措施，12 個局處，涵蓋率達 52%；在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方面，如：全中運性別友善環境檢視、廁所、照明設備、哺集乳室、洗衣間、更衣室、宿舍、體建設備、職場友善托育等 18 項，涵蓋機關有 15 個，表現積極。

2、缺點

- (1)雲林縣雙首長都是女性，非常難得。但在機關晉用女性擔任主管比例上，仍有成長的空間；委員會落實單三分之一性別比例為 72.41%，仍有成長空間，已達到三分之一性別比例的委員會，希望能朝百分之四十努力。
- (2)雲林是農業大縣，但農/漁會女性參與決策仍偏低。除了辦理性別意識研習課程之外，農業處應提出女性參與決策及女性選任人員比例提高的補助、改善計畫、訂定相關的指標納入評鑑或考核、鼓勵或獎勵

等具體措施。

3、整體意見

- (1)今天的報告非常清晰與詳細，資料比送審的更為完整。足見這段時間做了很多準備，建議以後提前把資料做好準備及統整。
- (2)建議在提高女性經濟力及結合企業推動的方面，應有更積極的作為，不要只有中央的規定才做，可以評估雲林的勞動環境及特色，提供優化的服務與措施。
- (3)「主管十分鐘，性平齊用功」性平撲滿整存方案，很有彈性與特色。建議繼續推動，但規劃時應考慮不同階段的做法與目標，也要評估主管人員的需求與方案成效。

(二)陳月娥委員【一、基本項目(三)性別主流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二、性別主流化實施情形】：

1、優點

- (1)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身分別多元化，涵蓋不利處境身分者，且會議主題多元化具豐富性，值得肯定。
- (2)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的局處涵蓋率高，對從性別觀點檢視現行法律及各項施政計畫的性別影響力，確有助益。
- (3)性別統計分析涵蓋領域逐年擴大，並在縣府網站公開揭露；性別預算編列數額亦有微幅增加趨勢，對落實性別平等政策及措施有具體成效。

2、缺點

- (1)性別平等委員會議內部委員親自出席率偏低，常缺席或由代理人員替代出席；且承辦會議庶務性工作人員異動率過高，以致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或成果追蹤無法延續辦理。

- (2)部分局處辦理的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採用的表格不符或外部專家提出審查意見未能反映參採情形；亦未具體說明依據評估結果調整或修正原計畫內容，影響評估成效與品質。
- (3)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成效評估僅顯現簡易的滿意度調查統計，未針對課程需求進行評估以利規劃；亦未在課前或課後進行前後測驗，無法彰顯訓練成效。

3、整體意見

- (1)應提高性別平等委員會議內部委員親自出席率，可在新年度初始建立性平會議行事曆，事先預訂內部委員行程，並在會議召開前進行提醒，籲請秘書人員再次確認主管行程；另，降低承辦會議庶務工作人員流動率，以確保每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及成果追蹤能確實辦理，以提高會議效能。
- (2)為提高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的正確性及有效性，除已建置的操作流程及辦理操作課程講授外；建議由縣府計畫處統籌掌管，在各局處展開評估作業前，先將評估表格使用及欲聘請的外部專家名單先行照會計畫處進行初步審核；針對外部專家建議事項是否確實進行後續調整或補充計畫內容，亦責成計畫處進行最終審核，以提升性別影響評估品質。
- (3)為利提升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成效，宜在年度課程規劃初始進行需求評估，並在課程進行前、後分別進行學習成效測驗，以確實掌握訓練成效，並作為後續課程調整或修正參據。

(三)施逸翔委員【三、CEDAW 辦理情形；六、CEDAW 及其他性別平等宣導】：

整體意見

- (1)關於 CEDAW 的進階培訓雖然有一定的涵蓋率，但兩年 5 個場次實

在有點少，建議不要只是社會處舉辦全縣同仁的培訓，建議各局處也可以自辦專業的 CEDAW 進階訓練。以及建議未來的培訓應該進行課程的前後測，以及相關的課後回饋機制。

- (2)在各局處的 CEDAW 自製教材，整體而言，建議在介紹相關 CEDAW 條文時，可以多運用雲林在地的案例與統計資料，以及自製教材的形式不見得都是簡報形式或文字形式，可以多嘗試不同的形式，比如特色影片、微電影、動畫、Podcast、桌遊等等互動性更強的形式。再者，由於雲林縣的女性交織身份很清楚，尤其是高齡女性、新住民女性以及農村女性，因此建議在各局處相關業務與 CEDAW 的連結時，可以多往這個方向去發想與進行連結。除了 CEDAW 的條文本身，也建議自製教材的內容可以多參照 CEDAW 的國家報告歷次結論性意見，以及各號一般性建議，比如環保局可以參考第 37 號有關氣候變遷下女性權利的一般性建議。然後在各局處的自製 CEDAW 教材，仍需比較細緻的檢核機制，以免教材內容本身傳遞錯誤的資訊，甚至是歧視女性的錯誤觀念。
- (3)在落實 CEDAW 的結論性意見，初步看起來，仍然是先看這兩年進行哪些業務，再去連連看跟哪些結論性意見有關，當然這樣也不是不行，不過仍然鼓勵可以在詳細了解國家報告審查的內容與結論性意見之後，尤其是國際審查委員、聯合國與 CEDAW 委員會如此重視處境不利的女性以及女性的交織身份，然後再根據這樣的理解來擬定落實結論性意見的政策措施，就會更到位。而且也不會發生政策措施與 CEDAW 結論性意見的錯誤連結，比如「歲月聊天室」其實比較適用於第 65 點結論性意見關於中高齡女性，而不是連到農村女性。
- (4)在關於 CEDAW 的宣導，可能是 CEDAW 的培訓不夠頻繁與深度廣度，導致 CEDAW 宣導的內容較為貧乏與單調。
- (5)在一般性的宣導，仍需要在各項提升性別的濃度，比如並不是相關業

務與政策有新住民元素就等同於性平政策，仍應好好規劃宣導內容在消除哪些新住民的性別歧視，或者如何提升新住民的實質平等。

- (6)關於親子館的佈建，本身已經是很重要的回應台灣高齡少子化與公共托育不足的問題，但仍應進一步深化親子館軟硬體如何推動性別平等的內容，比如如何鼓勵男性參與，或者如何推廣家務分工觀念等等。

(四)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 1、雲林縣政府各局處投入的深度及廣度，與 2 年前性平考核相較明顯提升，歸功於社會處發起的「主管十分鐘，性平齊用功」性平撲滿整存方案，在縣長親自主持性平會以及積極參與並大力支持性平活動下，訪談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時，的確明顯感受到整個團隊的認真與向心力；110 年度制定的「雲林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與前一版「雲林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相比，在績效上有一定的要求與堅持，作為推動性平的上位計畫與藍圖，並提出雲林縣相關 SDG 指標，發揮了指引各局處推動性平具體方向的成效。
- 2、有關性別主流化：雲林縣政府已精進在性別統計、分析、性別影響評估的表現，提升性別預算的配置，性平會設置要點、分工小組的運作機制也益趨成熟。
- 3、在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方面，雲林縣政府於辦理「110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前，聘請專家學者及跨局處團隊，依據「性別友善環境評核指標」檢視軟硬體設備，並管考辦理進度，為參與的選手及民眾們提供性別友善的貼心服務。建議勿僅一次性檢視，宜建立規則，於未來舉辦一定規模之大型活動比照辦理。
- 4、在提升女性經濟力部分，除有 20 位女性負責人申請建設處創新研究開發計畫，勞青處之照顧服務員訓練外，多為個案式轉介，建議日後宜考量非女性刻板印象傳統領域之職業訓練，如機械工程、水電、網

路科技等，培力女性，鼓勵參與，並投注資源，提升受益對象人次及場次規模。

- 5、在「五、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方面，各局處雖提出豐富的資料，惟檢視其計畫中常未提及任何與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之內容，其成果亦缺乏性別統計，建議計畫內容加強性別觀點，成果展現加強性別分析。如：警察局「警察版天倫 D+卡擴大服務對象」提供之佐證資料，包含計畫內容重點係「老弱及身障指紋建檔」，成果為「指紋建檔達成率全國第一；失蹤人口尋獲率 97%以上」，請詳述該計畫對雲林縣促進性別平等之關聯性(如家庭照顧者以女性為多數，此項協助措施可減輕家庭照顧者負荷)。
- 6、提醒未來提交考核資料宜提前作業，以利全盤複查，避免重複及佐證資料不齊全。積極提升各局處整合，避免準備不及以致佐證資料貧乏，其他縣市辦理活動前，備有一張檢視單，提醒需要留存的檔案紀錄，預先準備。
- 7、雲林縣政府運用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培力新住民女性獲 56 屆廣播金鐘獎「生活風格節目主持人獎」一案，未能提報性別平等創新獎或故事獎，殊為可惜；建議未來持續推動類此具創新或感動人心之性平方案，並勇於提報，把握得獎機會，以提升縣府辦理性平業務士氣。
- 8、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的網頁有豐富的國家性平政策方向、國際地方性平新知等豐富資訊，建議雲林縣政府辦理性平業務同仁為精進性平意識，能多加瀏覽、運用。
- 9、肯定雲林縣政府對性平業務的投入，上下一心的團結氛圍，展現雲林女性雙首長推動性平的魄力與能力。